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7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蟠科技”、“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4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52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495,04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9,825,3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445,214,700.00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03月29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1588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已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含税）人民币5,000,000.00元后，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95,00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4月29日到位，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0]验字第90023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年产 12 万吨润滑油及防冻液扩产项目”累计投入 17,755.87 万元，“新建年产 20 万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车用尿素）项目”变更为“收购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权项目”投入 16,199.76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90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3,057.67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723.71 万元。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年产 18 万吨可兰素项目”累计投入 7,123.00 万元，“新能源车用冷却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2,174.1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 9,393.05 万(含其理财收益及利息)，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621.91 万元，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222.75 万。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1,209.81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昌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与全资子公司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昌路支行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8 年，公司因变更“新建年产 20 万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车用尿素）项目”，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协商一致，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

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与全资子公司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三方监管协议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昌路支行	125903537310905	6.9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	0129260000000164	76.25

##### （2）四方监管协议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昌路支行	125905260110907	3,640.55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 （1）三方监管协议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409410100100666544	1.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125903537310507	1.24

##### （2）四方监管协议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409410100100674427	9,585.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125905260110878	11,621.71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4900.00 万元，尚未到期归还。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 IPO 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可转债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60,000 万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单笔理财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1、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0252）	银行理财	5000	2021/1/19	2021/2/19	1.56%或 2.95%或 3.34%	是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四期 03 号 96 天（产品编号：DW21001120210403）	银行理财	5000	2021/1/20	2021/4/26	1.5%或 3.4%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三期	银行理财	1300	2021/2/3	2021/3/8	2.1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5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0373）	银行理财	3,600	2021/3/9	2021/4/28	1.56%或 2.95%或 3.34%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三期	银行理财	1200	2021/3/17	2021/4/15	2.1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0548	银行理财	3000	2021/5/10	2021/6/10	1.56%或 3.00%或 3.41%	是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0 期 01 号 36 天	银行理财	5000	2021/5/12	2021/6/17	1.5%或 3.3%	是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7 期 01 号 33 天	银行理财	5000	2021/6/30	2021/8/2	1.65%或 3.3%	否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5,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

2、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9000	2021/1/20	2021/4/20	1.50%或 3.00%或 3.08%	是
中国银行天津散货交易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W20210042H】	银行理财	4000	2021/1/25	2021/4/27	1.3%或 3.54%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7719 期	券商理财	1000	2021/2/10	2021/3/9	3.00%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7717 期	券商理财	7000	2021/2/10	2021/6/29	3.25%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8000	2021/4/27	2021/6/28	1.50%或 3.13%或 3.29%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0548	银行理财	4000	2021/5/10	2021/6/10	1.56%或 3.00%或 3.41%	是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五)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拟将“新建年产 20 万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车用尿素)项目”进行

变更，变更后该项目募集资金将投入到新项目“收购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项目”中，该议案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0 日

附表：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4,521.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26.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55.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6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 万吨润滑油及防冻液扩产项目	不适用	20,0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3,018.28	17,755.87	/	/	2021 年 12 月	1,515.38	不适用	否
新建年产 20 万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 (车用尿素) 项目	收购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项目	15,0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1,308.62	16,199.76	/	/	不适用	931.01	是	否
运营管理基地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不适用	5,0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	/	/	/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4,521.47	/	未做分期承诺	/	/	/	/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4,521.47			4,326.90	33,955.64				2,446.3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12万吨润滑油及防冻液扩产项目”因新冠疫情导致施工进度滞后、部分设备需定制生产导致采购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1年4月调整为2021年12月。2、“运营管理基地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建设的地块面临土地性质规划调整，且由于新土地的获取超过预期，由此导致项目推进低于预期，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对该两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1年4月调整为2022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附表 2: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256.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2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90.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8 万吨可兰素项目	不适用	16,5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1,201.32	7,123.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车用冷却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13,5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1,564.25	2,174.1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9,256.10	/	未做分期承诺	4,062.78	9,393.05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256.10			6,828.35	18,690.1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净额为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和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之后的余额。

2、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3、“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为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再投入。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项目	新建年产 20 万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 (车用尿素) 项目	15,000.00	15,000.00	1,308.62	16,199.76	108.80%	不适用	931.01	是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超出“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部分为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再投入。